

有没有人网恋发的照片丑，但是奔现后发现对方挺好看的？

我前男友跟我网恋拿的室友的照片，半年后面基奔现跟我吃饭的时候还说自己不是本人，替别人来的。

要不是网恋奔现，我是没有机会知道原来我为了能搞对象会这么没有底线。

我站在约定的地点，看着来来往往的人群，心情浮浮沉沉。

从祈祷他不是个照骗，到希望身高能超过一米八，再到别穿豆豆鞋和紧身裤。一直到，我看着眼前突然跑出来拍直播，往脑袋上浇雪碧然后来了一段社会摇，最后乘着花手飞回家的精神小伙后。

我希望他是个肢体健全精神稳定的正常男性就行。

「汤圆圆？」

我猛吸了两口气，做好心理建设。

但当我转过身迎面看见一个大腹便便地中海黑皮大叔时，脑海里突然回放起那些不眠日夜里，我轻声娇唤他小宝贝的岁月。

我环顾四周，找不到一件趁手的兵器。

只能感谢清洁工阿姨的辛勤劳作，不然叫我捡到一个塑料袋我也要勒死这个网骗的鳖孙。

我深吸两口气，上前走到那个大叔面前，「大哥，您就是梁言？小宝贝？是你吗？」

没想到那个大叔横我一眼，「你有病吗？」

哎呦，你还横上了，你瞅你长这个样我没报警你诈骗就好不错了，你还跟我牛起来了？

正当我撸胳膊挽袖子准备好好给他讲讲八荣八耻的时候，身旁突然有个人伸手在我面前挥了挥，「你连你网恋的对象是谁都不知道吗？」

我一愣，看着眼前突然出现的大帅哥，陷入了短暂的，美颜眩晕。

这么大的帅哥，我其实早就看见了，虽然我是个近视眼，今天戴的隐形眼镜度数也不够，但是隔着四百米，我也能从他的轮廓中感受到他逼人的帅气。

但是，「？？您是哪位？」

他也不知道怎么突然脸上短暂的划过一阵小懊恼，微微侧身挠了挠头，「那个，你是来网恋见面的吧？」

「阿。」

他的行为让我一度有点起疑心，他该不会是个骗子吧？应该不会骗色，凭他这张脸，谁骗谁的色还不好说。

骗我的钱？？

我上下打量他一眼，如果让我拉拉小手，我可以被你骗一百。

目测一米八三，手臂有线条，白体恤隐约勾勒出隐约的腹肌轮廓，我暗下决心，就二百吧，不能再多了。

「我是替梁言来的，他今天有事来不了了。」

听到他不是本人以后，心头的那只小鹿，一下就死透了。

四目相对时，听见的都是我心碎的声音。

二、

我本应该当场流泪，挥袖而去。

「要去吃点东西，坐一会吗？」

「好。」

可是他实在太帅了，我想坐一会就坐一会吧。

找了个咖啡厅，相对而坐。

但我还是个梦幻少女，即便是美色当前，也无法动摇我纯洁的爱情。

「那梁言呢？他没有告诉我有事阿，我们刚才还联系呢。」

他愣愣的，拿出手机比了比，「阿，那个，他手机在我这里了。」

我一下就觉得很生气，梁言大概压根没把我当回事，他临阵脱逃不来见面就算了，把手机都给了别人拿着，估计我们俩恋爱的所有细节都给全城的人人手打印了一份传看吧。

「行，那你也转告他一声，以后不用见了，回去把我删了吧。」

我越是生气就越觉得饿，气呼呼地点了两份意面，两块蛋糕，一杯卡布奇诺，还有一份可乐用来解腻。

帅哥一时之间有点惶恐，手忙脚乱语无伦次，「你，你别这样阿，他真的是有事耽搁了，他回去会跟你解释的。」

我气狠狠地往嘴里塞蛋糕，一边含糊不清地说，「不用了，就当是一场梦，醒来就一点也不感动了。吃吧，吃饱了回家。」

帅哥倒是支支吾吾起来，局促的不成样子，想说什么，憋了半天也没说出来，脸急地通红。

一直都是我看见帅哥害羞，这倒是第一看见帅哥在我面前失态，还是这么帅一帅哥。我一下就来了兴致，觉得他很有意思。

「人家正主都不着急，你跟着急成这个样子？他难不成是你的什么表亲？三叔？二舅？你还别说，你们俩口音都一样，真是

亲戚？」

我跟梁言网恋半年，交换过照片，也语音过，但是没视频过。梁言话少，语速也慢，基本都是他听着我一直在叭叭叭说个不停，而他就只会嘿嘿的笑。

他一听我提到口音，脸更红了，把头垂下去，半晌没说话。

「梁言心也是真大，找了你这么个大帅哥来跟我见面，是真不怕我见异思迁见色忘义色欲熏心。」

他一听到我夸他帅，我竟然从他脸上看到一闪而过的失望神情？

这大概就是真帅哥吧，被夸帅夸到过敏。

「你放心，我对你没意思，我这只是对美好事物发出的无情感叹罢了。」

我看不太懂他的神情，可能因为我正专注地在心里骂梁言。

一抬头看他什么都没点，「你不吃点什么吗？」

他拉了拉袖口，「不了，我不饿。」

这个时候我才关注到这个大帅哥的衣着，全身上下，只有鞋有牌子，裤子洗得有些显旧。

这大概就是 he 虽然很帅，但是看起来却很接地气的原因吧。

「服务员，再加一份意面。」

帅哥在我对面张大了嘴，「阿？你要吃这么多嘛？」

我斜他一眼，「给你点的，算我替梁言谢你今天跑这一趟。」

他急忙摆摆手，「不用不用。」

我没讲话，歪着头盯着他，假装生气不耐的样子。他果然就服软把手放了下去，扁扁嘴一副悉听尊便的样子。

这副样子倒是让我在心里吃了一惊，我只是因为心情不好做做样子，没想到他有这么听话。听话到我甚至怀疑这张脸是他今天临时借来的。

剩下的时间我就在沉默且认真地干饭，干饭人干饭魂，不爱干饭不是人。

吃完抬头一看，正对上他一脸忧虑的样子，也不知道他在愁个什么劲，我也没吃你家大米。

既然吃饱了，那就结账散场，江湖不见。

等我跟他一本正经且故作潇洒地告别，又雄赳赳气昂昂起身结账妄图留下一个潇洒背影的时候，我手机没电关机了，所以我起身又坐下了。

在大帅哥眼里，我大概就是吃撑了起来提提裤子又坐下了。

「那个，大哥，是这样。我手机那个，关机了，你能不能垫付一下账？你把你的支付宝账号留给我，我回家充电给你打过去。」

大帅哥和善地笑了笑，「我付就好了，哪有让女孩子付账的道理。」

我没什么可说的，只能灰溜溜地跟在他后面去结账，心里盘算着一会把账单留着，回去打给梁言就好了。

然后我就看见大帅哥熟练地解锁手机打开支付宝扫码然后输入密码。

那一刻，电光火石之间，就如同猿人突然学回了直立行走，电闪雷鸣，跨擦一下，脑海中闪过一道智慧的惊雷。

「梁言，你可真行阿，拿假照片糊弄我？？还在这装朋友？？哪个朋友会把支付宝密码也告诉你？！你从河里救过他妈？？就离谱！」

三、

然后就出现了诡异的一幕。

一男一女在马路边争吵，女子坚持原地转圈不去看男子正脸，男子锲而不舍坚持围着女子转圈妄图面对面沟通。

不是我不想看他，只是如果对上他那张脸，我实在不能保证我还能逻辑清晰火力全开。

我愤怒的心情和好色的原始欲望在我心里天人交战。

一边出离愤怒地三百六十度痛骂他，一边忍不住在心里感叹，真他妈帅，侧脸也帅，正脸也帅，连脑壳都帅。

「你告诉我，你为什么要用假照片骗我？今天还装模做样地假扮成朋友来跟我见面？怎么，就这么怕我长得见不得人？我的感情不是感情？在这看着我蒙在鼓里有意思？」

好家伙，他皱眉了，莫不是还有点心疼？

「我不是那个意思，我只是，只是……」

他慌了神，站在阳光底下，一副手足无措的样子。

我一下又心软了，「来吧，我再给你一次机会，解释给我听，不然咱们从今以后就一刀两断吧。」

梁言站在那，一句话也没说，捏着衣服角，眼眶红红地看着我，像一只无家可归的萨摩耶。

行吧，孩子肯定是有苦衷的，一定不是故意骗我的，大概只是，手滑，才发了别人地照片给我。今天一定是嘴瓢，才说自己不是本人。

玛德，我恨这个好色的自己。

我叹了口气，「那今天就这样吧，各回各家吧，你回去以后想好了发消息给我解释。」

转身要走的时候，他又轻轻拉住了我的袖子，又用那副湿漉漉的眼神看着我。

最烦大男人吞吞吐吐磨磨唧唧，半天放不出一个屁了。

但是，「怎么啦？」

还是忍不住对他温柔，我简直想抽我自己两耳光。

知道骨气两个字怎么写吗！

「你别走，我可以解释的。」

对不起，我确实不知道这两个字怎么写，谁说高等教育和文盲冲突的？我今天就是九年义务教育漏网之鱼了，我就是色令智昏了。

「好，那你解释吧。」

夏日的林荫路，连浓郁的绿色都掩不住的燥热。

他垂着头，差我半个肩膀的距离走在我身旁，低低地开口，
「我不希望你因为我的长相才跟我……」

好家伙，这就是帅哥的烦恼吗？

但是说服我了。

「还有就是，我怕我，配不上你……」

他这句话说的极含糊，但是我却一下子就读懂了，他的家庭状况应该不会很好，大概率还挺糟糕。

少年的自尊化作羞耻心缝住想开口的嘴。

我突然开始担心，刚才那一餐，不会把他这个月的生活费吃进去一半吧？那我老公还有饭吃吗？

「所以你要做我男朋友吗？」

他又诧异地张大了嘴，似乎没想到我会这么直接。

「呃，那个，暂时先，算了吧，我觉得我还……」

什么老公，这个不解风情的狗屁男的。

四、

「行了，把嘴闭上吧。」

他真就一下把嘴闭上了。

好美的一张脸，好傻的一个人。

「你以前谈过恋爱吗？」

「谈过。」

也是，长成这样，就算去少林寺出家也会被女香客缠着被迫还俗吧。

「为什么分手阿？」

梁言沉默两秒，更小声了，「她觉得，跟我没有未来。」

「那你觉得，我也是那种女生吗？」

「我不知道。」

好家伙，我直接好家伙，大哥，你有没有必要这么诚实？

但是我喜欢。

「那我告诉你，我不是，我也是穷学生，但是不至于要靠着男朋友去改变生活创造未来。我跟你说这些，也不是一定要跟你怎么样，只是告诉你，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，我不喜欢别人误会我。」

「那如果我长得很丑，你还会喜欢跟我聊天吗？」

我斜他一眼，「首先，半年前，我并不知道你长这样，我以为你长照片里那样，不能说丑吧，只是跟帅也不是很沾边，我是觉得你性格很好。」

「但是吧，你要是很丑，我肯定也不愿意跟你聊天，我为啥非得喜欢跟丑的聊天？我要是丑，你愿意跟我聊天？」

他腼腆地笑了笑，露出一颗小虎牙，「那倒也是，我也不愿意。」

「所以，你觉得我长得怎么样，丑吗？」

梁言还真就认真地端详端详我，「不丑，你本人比照片好看，你照片 p 的有点奇怪。」

救命，求你跟我说说谎行吗？

「所以，你要做我男朋友吗？」

「呃，阿，那个，怎么又绕回来了……」

我发现短短几分钟，我已经强悍如斯，百毒不侵了，「行了，闭嘴吧，知道了。」

我们找了个借充电宝的地方坐着充电，「那以后我还能管你叫包被了吗？」

这是我对他的爱称，叫了几个月了。

他的脸又红起来，「可以，可以吧。」

「可以就可以，不可以就不可以，什么叫可以吧？」

梁言的脸更红了，甚至不敢看我，眼睛盯着地说，「可以可以。」

我偷笑暗爽，觉得逗他实在是一件很有趣的事。

电充的差不多，我把他支开叫他去另一边买冰淇淋，他果然就听话的去了。

一米八多的个子，宽肩窄腰，走起路来虎虎生风。

我起身把充电宝还了，去身后的便利店给他装了一袋子的吃的，有速食有零食有饮料，满满一袋子。

夏天，冰淇淋化的很快，我远远地看他几乎是一路小跑着往回赶，两条大长腿迈地飞快。

不该叫他买冰淇淋的，买点别的东西就好了。

他把冰淇淋递给我，看见我递给他的袋子，先是疑惑，然后是抗拒三连。

「不要，不要，我不要。」

我横他一眼，「你不要，我转身就丢垃圾桶里去。」

说完作势就往垃圾桶边走，他果然就软了下来，伸手接过去。

他今天破费了很多，我回去给他钱，他一定不会收。剩的钱也不知道他还够不够生活费，想来想去，给他买些东西带回去是最好的。

傻小子，冰淇淋都只买了一个给我吃。

我拿着冰淇淋，他拎着吃的，我们并肩往车站走。

冰淇淋吃完，公车也差不多就到了。

我坐到车上，看见他还站在原地看着我，朝我挥手。

车子启动，手机传来消息。

「下周要不要来我打工的地方看看？」

他现在是大三，打工应该也是闲暇兼职。

「好玩嘛？不好玩我可不去。」

「好玩，一定会带你好好玩。」

我的小狗狗开始向我翻肚皮了。

五、

我没想到，他打工的地方是游乐场。

见面那天，大概是那个夏天最闷热的一天，好像快要下雨了，天气阴阴的，空气粘稠的像化掉的棉花糖。

我起了个大早化妆打扮，还穿了高跟鞋。

乘车到那我就已经有些累了，我体质不太好，很容易疲乏，一觉得累我就想发火。

到了约定的地点，我给他发了消息，左等又等也不见他来，心里更是烦闷。

我一坐下，就有一个扮着大型玩偶的工作人员靠近我。

平时看见这种工作人员玩偶靠近，我都会跟着互动，如果是发传单，我也会接，因为我知道这工作很辛苦。

只是那天我实在兴致不高，天气闷，体力差，短裙的里衬都湿了粘在我腿上。那玩偶凑过来跟我互动几次，我都没理，甚至还皱着眉头躲开了一些。

只是我越来越觉得不对劲，这玩偶亲近的有些异常，周围游客跟他互动都没怎么理，反而一直贴在我身边。我上了点心，反复打量，看着这只冲我比心的小熊，试探着喊了一声，「梁言？」

他听见我喊他，才摘下头套，我看见他的一瞬间，就忍不住转过身。

这么热的天，三十度的高温，他闷在这个熊里，头发全部都湿透了贴在头皮上，满脸的汗。脸看起来红的发烫，嘴干到脱皮，只有一双眼睛，亮晶晶的看着我。

我只看他一眼，就心里疼的揪起来，我想不到这个傻孩子到底吃过多少苦。

他察觉到我的异样，把头套放在一边，伸手拍我的肩膀，「怎么拉，圆圆？是不是等着急拉？生气拉？」

我一听见他的声音，实在忍不住，低着头哭起来。回过头拉起他的手，「走，咱们不干这个了，我砸锅卖铁，我去捡瓶子养你，咱们不干这个了。」

他看见我的样子，举着熊手，只是温柔地笑，「你看你，我没关系的，哭什么。」

他的手拿不出来，又觉得那个玩偶的手不干净，不想拿这个给我擦眼泪，所以只是来回晃着那个手，低过头关切地看我。

我拉着他的手站起来，去背后把那个熊套子的拉链拉下来，「不干了，不干这个，给多少钱也不干，走，今天现在就走，我养着你。」

他还是温温柔柔地像哄孩子一样的语气，「好好好，听你的，早知道会惹你哭，我就不叫你来拉，我还以为你们女孩子会喜欢这个。」

他脱了衣服跟我坐在长椅上，「我不是每天都坐这个的，只是偶尔客串，没关系的，圆圆，不哭了。」

等我情绪平复一点，他才跟我慢慢解释，原本他是被游乐场拉来做真人 npc 接待游客的，但是因为每次他一去，就有一大群女孩子围着他拍照要微信跟着他，他觉得实在不适应，就换去扮玩偶了，都是一天三百块钱。

「那我回去做那个 npc 吧？圆圆你会生气嘛？」

我当然生气，一群女的围着他，那个场面我想想都觉得怒火中烧急火攻心。但是再一看他这个狼狈样子，好好一个大帅哥，折腾的像拾荒难民一样，我更心疼。

「梁言，不能不在游乐场吗？」

他挠挠头，「招我进来的那个领导，对我特别好，给我排最轻松的班，平时还总给我买吃的，我不能说走就走。」

他都这么说，我也没法再提让他换个地方。

「走吧，那我领你逛一逛吧。」

说完扯着我，笑得一脸灿烂地在游乐场里逛。

我恐高，很多设备都不能玩，挑来挑去跟小朋友们一起坐了个旋转木马，他站在底下，举着手机一丝不苟地给我拍，时不时把脑袋从手机后面挪出来喊我的名字，「圆圆，笑一下，很漂亮的！」

他那一下午，不厌其烦地替我拍照，拍到我都挥手说算啦算啦，你休息一会。

「没关系，我记得你说平时没人替你拍全身照，今天难得有机会，我给你多拍几张。」

我愣了一下，回忆起来，那大概是两个月前我发的一句无心的抱怨。我朋友少，又不好意思开口麻烦别人，所以鲜有全身照。

「圆圆，饿了吧？我带你去吃饭吧。」

走了一下午，我们俩都饥肠辘辘。

「不用了，我带了吃的。」

来之前我就估摸着要在这吃饭，提前搜了一下园内的饮食价格，发现贵的吓人。来之前我就揣了两个三明治，想着将就着吃一下就好了，不然他又要花钱，我肯定抢不过他。

我的包不算大，两个三明治被我塞在包里一天变得卖相有点难看。

掏出来以后有点尴尬地看着他，「那个什么，被我塞得有点变形，但是不影响味道，咱俩就吃这个就行了，园区里东西太贵了不合算。」

他的眼神一下变得有点落寞，接过那个三明治久久没有说话。

「所以我才不想你跟我在一起，跟我在一起，只会受委屈。」

我本来以为是很平常的一件事，并没有怎么多想，没想到他却想了很多。一时之间手里的三明治变得有些烫手。

「梁言，委不委屈，不是你说了算的，要我说才算，我不觉得这是委屈，这叫勤俭持家。」

他笑了一下，咬了一口手里的三明治，「可如果我一直都没让你过上好日子呢？」

我其实也不知道。

年轻人总是这样，觉得除了生老病死，什么都比不过爱情。

可我们总有不再年轻那天。

六、

我跟他是在一个电影博主的评论下面认识的，因为同一部电影，你来我往几句便觉得投机。

我是个倾诉欲望很强的人，恨不得每天踩了几级台阶都想找人分享，而他碰巧是个习惯倾听又害怕冷场的人。

那段时间，我们两个都刚结束了上一段恋情。

两个齐齐被甩的倒霉蛋。

我的前男友嫌我太吵闹黏人，他的前女友嫌他太沉默寡言，也许又只是因为说不出口的家境不好吧。

刚认识的时候，只是一个分享见闻的陌生朋友，连友情都未满。

那个时候我开玩笑说，「如果我们俩半年后都还是光棍。」

他笑着在那边说，「怎么？」

「那咱们俩可真够辣鸡的。」

可我从来没遇到过他那样温柔的男孩子，不管我说了多无聊的事，他都会认真地给我回应，不管我有多急躁，他也不会有丝毫的不耐。

跟他说话会给人一种，时刻被深爱的错觉。

他很少主动找我说些什么，但是只要我给他发消息，我就可以笃定，他只要看见了，就会马上回复我。即便是凌晨三点发出去的消息，第二天最迟八点就会有回应。没有马上回复的信息，都会告诉我刚才在干什么。

分享的每一条视频，每一本书，每一部电影，每一条段子，他只要答应了都会认真的去看完，从来没有一次敷衍，一次也没有。

差不多颜色的口红，看起来一样的裙子，发给他帮我挑，他也会真的用心去选。

因为被敷衍到快要习以为常，所以我无法抗拒这种永远被无条件妥善安置的温柔。

交换照片也是我提议的，我做好了即使他不好看也要继续喜欢的准备，我只是想看看他而已。

因为在我狭隘的认知里，我觉得好看的人总是会天然的有些傲气，一定不会和善到这种程度。

他发来的照片，确实不算帅哥，但是也比我想象中好看了不少。

所以我爱上他，几乎是一件顺理成章的事。

我那个时候都能爱上他，现在更没有理由放弃他。

「好日子？什么样的日子算好日子？只要你不嫌弃，现在嫁给我，我马上让你过上好日子。」

他愣了一下，又垂下头，浅浅地笑起来。

「梁言，我什么都不缺，我家虽然不是什么富豪，但也不是一心只想依赖男生来给我好日子。你只需要过好你自己的日子，

让我知道我没有看错人，以后的每一天都是好日子。」

他大口地咬了几口手里的三明治，第一次牵起我的手，「走，带你去看烟花。」

天好像黑的很快，也可能没有很快，只是跟他在一起的时间我都觉得很慢。

烟花秀开始的地方离我们俩坐的地方有点远，他拉着我，回头笑着问，「我们可能要快一点赶过去，你的鞋可以吗？」

我把最后一口三明治塞进嘴里，「没问题。」

他把我手里的包装袋子也接过去，跟自己手里的揉成一团，丢进路旁的垃圾桶，拉着我往烟花秀的地方赶。

我永远都会记得那天。

傍晚时分，白日的燥热散去，随风送来些清凉。

游乐场里的灯光一盏盏亮起，他拉着我的手穿过所有嬉闹的人群，我看见他的头发扬起，连同白色的衣襟。他漂亮的脸被灯光蒙上了一层如梦似幻的影，不时地回头朝我笑，美好到甚至让我有些恍惚。

赶到的时候，烟花秀已经开始了，我们俩气喘吁吁地扶着腿靠在路灯上。

随着烟花的燃放，人群逐渐沸腾起来，聚过来的游客越来越多，他把我用手臂圈住，以免被人群冲倒。

除了烟花爆开的声音，我几乎什么都听不清，我仰着头看他，周围随着烟花忽明忽暗。

他低头看我的时候，我看着他，好像世界一下清净下来，那一刻我突然很想说，「我爱你。」

周围太嘈杂，他没有听清，低下头把耳朵送到我嘴边，「你说什么？我没听清。」

「看烟花！」

「好看嘛？！」

「好看！」

然后我们两个一起笑起来，看着头顶一朵朵锦绣花团炸开散在天空里。

从此以后每个盛夏有风的夜晚，都会把我带回那一天，因为晚风里藏了所有相爱人的秘密。

七、

那天以后，他在我面前更主动自在了一些。

会偶尔跟我分享一些他的日常见闻，我也渐渐知道了他的家庭情况比我想的更糟糕一点。

乡下长大，家徒四壁，爸爸妈妈身体也不好，但是还是供出了他跟姐姐两个大学生。

他没跟我讲从小到大的成长经历，但是我还是想的到，这个孩子一路吃了多少苦才走到今天。

我也早该想到，那样一个看起来华贵的，像金堆玉砌般的人，要有多大的风雪才能消磨出这样似水温柔的好性子。

有人说喜欢一个男人不可怕，但是当你开始可怜他的时候，你就彻底无法自拔了。

这句话说的很对。

这场从喜欢里滋生出的怜爱，终于死死地扼住我的心，我开始对他一无所求，看着他呼吸我都觉得可爱。

所以当我真的看见他，穿着制服站在一群尖叫的女孩子中间时。我不仅没觉得吃醋，甚至还有点，老母亲骄傲的向众人展示自己宝贝儿子的欣慰。

但是某些女的你直接上手摸我儿子就不对了吧！！

我远远地站着，看着络绎不绝的女孩子去找他排队合照，然后扭过头笑着跑开，感觉自己像个躲在暗处的无情杀手。

他知道我在，所以每次有人过分靠近，都会悄悄地躲开些，再心虚地朝我这边瞧一瞧。

而我就会双手环胸，冷酷地向他点点头，以示鼓励。

但是这毕竟是他的工作，拿了钱就要干活，我也不能那么不讲道理，端起碗吃饭，放下碗骂人。所以我去的并不多，只是偶

尔赶上闲来无事的时候，来看看他。

他穿着制服工作的时候，我从来不会去上前宣示主权，也不会到处宣扬我是他女朋友。我只是远远地站着陪着他，等到夜深了人群散去，他下班了换好衣服，给他带些吃的和水。

那一整个夏天，我们都坐在同一条长椅上，调侃他白天拍照的时候有多僵硬，找他的女孩子哪个比我漂亮。

夏天结束，初秋将至，迎来了那一年的情人节。

我给他买了一双好的运动鞋当作礼物，因为他来工作兼职要走很久的路，而且一站要站很久，我想有一双好一点的鞋，他会舒服一点。

他那天也很开心，看见我去了就招手笑得大大的跟我打招呼。我就跟往常一样，坐在老地方等他，把给他准备的礼物藏在灌木丛后面，想着给他个惊喜。

梁言那天收工的格外早，他没说，但是我想到了他其实是想陪我好好过个情人节。

游乐场是没有什么休息日的，大家休息的时候，他们就要上班，所以我们俩鲜少约会。我知道他的经济状况，要自己赚生活费，偶尔还会补贴姐姐，他没有那么空闲时间陪我去风花雪月，我很理解。

但是他总觉得亏欠，所以每次见面都会用他能想到的方式补偿我。只要他在我身旁，我的双手，除了拥抱他，毫无用武之

地。

他的好总是这样笨拙又直接。

那天他本来高兴的像个孩子，兴冲冲地朝我跑过来，拉起我去好好吃一顿。

我想起了藏在灌木丛后的礼物，就拉住他，「今天有惊喜嘛？」

他笑起来，掐了掐我的脸，「有呀。」

说着从口袋里拿出一个黑色的小盒子，脸红红地塞进我手里。

这个礼物令我吃了一惊，我知道他最近为了给爸爸买药，已经往家里打了一半的生活费了，我想不出他为了买这个礼物，又饿了自己几顿。

他把盒子打开，里面是一条银色挂着水晶的项链。

以我的审美来说，那条项链实在是有点丑丑的，而且这个牌子，也是溢价很严重的一个牌子，实在是不值得。我实在不舍得他饿了几顿，就为了给我买这么个礼物。

那天我做了最错的一件事，就是没有高兴的接过来，而是红着眼责备他乱花钱买了这个东西，问他能不能去退掉。

我只想着这个东西不值，责备他乱花钱，怪他没有跟我商量。

却忘记了他只是想让我高兴。

我只顾着自己的心意，却忽略了他的心意。

如果时间能够再来一次，我一定会，满心欢喜地接过来，然后好好地吻他，说很漂亮，我很喜欢。

果然我的男孩子，情绪一下就落了下来，拿着那条项链像是做错了事一样无措。

那个表情，不管我回忆几次，都觉得心里酸涩的厉害。

我还是接过了那条项链，让他亲手帮我戴上，问他，「好看吗？」

「好看。」

他点点头，眼神不敢跟我对视，低着头错开。

「那走吧？咱们去吃饭，今天请你吃点好的。」

小男孩又笑起来，牵起我的手，扬着那张好看的脸，单纯不设防到过分可爱。

我绕到灌木丛后面，拿出给他准备的礼物。

他愣了一下，接过来，「这是？」

「给你的情人节礼物呀，你每天站那么久，穿一双好点的鞋，会更舒服。快快快，试试，穿上给我看看，好不好看。」

「这鞋，很贵吧？」

「还好啦，给你买什么我都不觉得贵，你快试试。」

他也没我想象中那样高兴，强撑着笑脸穿上那双鞋，只是我当时根本没有觉察到。

我让他站起来走走，看看舒不舒服，「真好，我男朋友真是好看，这下那些女孩子更得追着你了。」

说者无心，听者有意，他的脸色更沉了几分。

那天之后的气氛都有些隐隐地奇怪，明明两个人都是笑的，却一点都不轻松。

寝室已经关门了，我家是本地的，所以他就直接把送我回家。在我家楼下，他轻轻地抱了我一下，「情人节快乐。」

我看不清他的表情，也许是因为那天没有月亮。

「情人节快乐，你回宿舍给我打电话！」

后来我没有等到那通电话。

只等到了几个字，「圆圆，以后我们还是，不要再见了。」

八、

我那个时候爱的正是炙热，带着点自我感动的盲目，完全没有办法静下心来去思考我们这段关系里的诸多不平衡。

所以当我看见那几个字以后，完全失去了理智。

我疯狂地拨打他的电话，给他一口气发了上百条消息，去我能想到能联系上他的每一个社交软件上留言。

不依不饶，可怜又可笑。

持续三天，梁言一个字也没回，后来再打他的电话，就直接是忙音了。

我的心终于开始渐渐凉了下來，甚至开始怨恨他。现在回想，我也依然会责备自己，即便不爱了，也不该那样去攻击一个曾经把自己捧在手心里的人。

所以我几乎是顷刻间就后悔了。

那样的爱恨交织里，又过了两天，整整五天，我瘦了八斤，黑眼圈快掉到下巴，蓬头垢面，一会哭一会笑。

有一天夜里，凌晨三点的时候，我突然从睡梦里惊醒，感觉心脏跳地飞快，手麻的厉害，那十几秒间，我以为我要猝死了。

什么样的爱情，也不值得我赔上命。

所以我起床以后干了两大碗饭，下课以后，梳洗打扮了一下，就往他打工的游乐场去了。

不是去吵架，也不是质问，我只想要个交待，一份给我自己的交待。

我要看着他，盯着他的眼睛，听他说出我们再也不见的原因，即便我心里已经猜出个大概。

我要坦坦荡荡地站在他面前，告诉他，我的爱不是可以随手丢弃的垃圾，我爱你并不代表我卑微到失去尊严，情急之下对你口出恶言我觉得很抱歉，我也明白爱一个人也不一定就要个什么结果，我今天是来跟你告别的，也跟这个夏天告别。

但是事实是，我到那以后，再一次落荒而逃。

我到了那个熟悉的长椅，站在原来的位置，一样远远地看着他，看他被女孩子簇拥着尖叫着合影。

他微微弯着腰，低着头，笑得还是那么好看。

推搡间有一个女孩子伸手就抱上了他的腰，他吓了一跳，忙往旁边侧开几大步，明明不是他的错，还是一副冒犯了别人的样子，弯着腰连声说着抱歉抱歉。

他可能已经习惯了有我的注视，所以再一次带着心虚朝我的位置看过来。

我们的视线对上，两个人都愣在当场。

他没瘦，也没胖，没憔悴，也没容光焕发。

但是就这一眼，我好像什么都原谅了，也什么都释然了。

因为我还是不争气地很爱他。

所以我马上转身离开，低着头把那条项链扯下来，攥在手心里。

回到学校，我把积攒下来的所有的游乐场门票，都找了个盒子收起来，连同那条项链，把他们一起塞到柜子的缝隙里。

如果你觉得离开我能让你更快乐，那就离开吧，我好像也宁愿你快乐。

九、

我默默地删掉了他所有联系方式，回到了遇见他以前的生活。

好像也没什么变化。

失恋了不会死，天也不会塌，连挂科都不会同情你。

如果没有告白，也没有分手，算恋爱的话。

甚至于，我突然发现，我的手机里除了给他拍的一堆单人照，没有一张合影。

我到底是个什么顶级舔狗。

只能说好色有什么错呢？人不好色，那还是人吗？

就当我以为我真的可以慢慢忘记他以后，某一天闲来无事，我又在某短视频平台上看见了他。

看到那张熟悉的脸时，我整个人怔住，呆呆地看着那个十几秒的视频反复播放。

视频拍的有点土，也完全没有他本人好看，但我还是看了一遍又一遍。我没有点赞，也没有关注，也没有划开，就盯着那个界面，看了一遍又一遍。

原来我还是很想他。

打开寥寥无几的评论区，大部分还是叫好的，只有几条语气不太友善的评论。我看地怒火中烧，恨不得带上键盘冲锋。但是想了想，打的字删删改改，最后还是都删掉了。

我没什么资格去替他打抱不平，估计连他自己都觉得我吃饱的撑得慌的程度。

王小波说，我觉得我爱了你了，从此以后，不管什么时候我都不能对你无动于衷。

如今我深有体会。

最后我还是咬咬牙，狠心滑过了那一页，若无其事地滑看其他的视频。

一分钟以后，我突然疯了似地往回翻找，可是却怎么也找不到他。我急得有点想哭，凭借着记忆力里刚才看见的几个零星关键词，在搜索出来的上百个视频里一个一个的找。

一开始手指快到划在屏幕上有灼热感，后来就静下心，一个一个找。视频的关键词找不到，就找用户名的字，成百上千个差不多的名字，差不多的头像，我坐下来，弯着腰，低着头，盯着屏幕一个一个的找。

找到我想放弃的时候，我终于找到了他的账号，点了关注。

用得小号。我就躲在那个账号后面，每天翻看他的视频，偶尔还会蹲蹲他的直播，给他刷两条酸黄瓜。

他话还是不多，笑起来浅浅的。我看着他的关注人数，从几百个，到几千个，再到上万个。

第三个月的时候，接了第一个广告，一个不知名的什么洗护品牌。

这个傻子大概是第一次给人家拍商务，直接穿着 T 恤给人家直播洗头，这辈子没见过那么实诚的洗头直播，过程里一句话没说，洗完才说了几句，也是干巴巴看起来却又额外真诚实在的，「洗的很干净，挺好。」

在那个视频里，他白色的 T 恤被全部打湿，露出了底下隐约可见的肌肉线条。因为长的好看，气质又淳朴到有些呆，那条视频让他一炮而红，一夜间近千万的播放点赞量，他一下成了小有名气的网红。

说来也奇怪，知道他有了名气，收入提高以后，我反而再也不像以前那样关注他了。原本每天骂着逼着自己不要去看他，现在竟然慢慢真的就很少再打开看他了。

我以为从此以后，我们会彻底忘掉彼此，曾经的交叉点会分割出两个平行时空。

谁料到这个时候，他又找上门来了。

十、

我想避而不见也不行。

因为每隔几分钟就有认识或者不认识的同学上来叫我。

我在寝室，陆续十几个女孩子跑上来我寝室敲门，说是楼下的帅哥拜托她们的。大家伙一脸热切地把正在拉屎的我堵在厕所里，围观了我换睡衣，顺便还围观了我洗袜子，有两个女生还顺走我两瓶盖的蓝月亮。

后来我终于抓住一个熟人问了问楼下是什么情况。

同学告诉我，楼下有个大帅哥，好些女生偷偷绕着多看几眼。帅哥见状就跟她们打听你，说联系不上你，能不能帮忙叫一下。

最后甚至连宿管阿姨都在楼道里喊，「谁叫汤圆圆！！有人找你！！老师了！！」

我看实在是没法再躲了，急忙套了件衣服，带了口罩和帽子飞奔到楼下。

好像有粉丝认出他了，但是人不多，零星几个围在他身边拿着本子让他签名合影。我隔着一楼大厅玻璃门，好像一下又回到游乐场，我总是站在他身前几米外看着他。

「梁言。」

好久不见。

他听见我的声音，一下把头转过来，精准锁定了我的方位，跟周围的人说着抱歉抱歉，然后朝我走过来。

我感觉到大家的注视以后几乎是拔腿就跑，捂着脑袋低着头急匆匆地往前赶，不小心踢到一块突出的石头绊了个趔趄。

梁言两步越过来，伸手拉住我胳膊，往回扯了一把，揽着我就往外走。

有人小声地喊出了梁言的名字，周围的窃窃私语一下炸开。

在他把我扯上车上的最后一刻，为了逃脱未来可能会发生的网络暴力，我用尽了全身力气，冲着人群大喊，「姐妹们！！这是我二舅的儿子！！我表哥！！！请大家给我大哥撑腰！！！！」

他把我丢进副驾驶，我马上趴下去，用帽子把脸全部遮上，一直到车子驶出学校。

「好了，没有人了，你可以起来了。」

梁言伸手把我的帽子拿起来，拽着我的胳膊，试图把我拎起来，但我却老半天没动弹。

「怎么了？」

「腿抽筋了。」

他把车停在路边，俯身过来，两只手捏着我的肩膀，把我扶到座位上，然后很自然地伸手把我的腿抬起来放在自己腿上帮我

揉。

「叫你多运动，你总是不听，不然就总会抽筋。」

以前也是这样，只要我腿疼抽筋，他会随时随地蹲下来帮我揉腿。连我都觉得不好意思，他却从来都没觉得有什么丢人。

明明只在一起一整个夏天而已，却用整个秋天怀念你。

我把腿收回来，略显尴尬地咳了咳，他倒是面不改色。

「把我的联系方式加回来吧，我找不到你。」

「好像不需要吧。」

「那我下次还要像今天这样拜托别人找你？」

一听到这，刚才的尴尬场面在我脑海里又鲜活回放了一遍。

「算了，加回来吧。」

梁言没什么表情，淡淡地问，「要去吃饭吗？先吃饭去吧。」

没等到我回答，车子就启动了。我们一路上有一搭没一搭的闲聊了几句，像是几年没见的老同学，谁也没提过去那几个月的事。

「看来你最近过的很好，可以自己买车了，那我就放心了。」

我从车窗的反光里看他，简单的白色卫衣，好像更白了一些，更瘦了一点。看起来好像也比之前稳重成熟了，开车打方向盘的时候，甚至让我觉得有点陌生。

「车不是我的，公司给配的，最近怎么不来看我直播了？」

「啊，最近，有点忙，而且你也过的很好了。」

我漫不经心地说完以后，突然抖了一下，他怎么知道的？？！？

梁言看到我震惊的表情，笑了笑，「你所有的社交平台都用同一个昵称，银河系猛男，而且你的动态里还有观看过直播的记录，定位在你的学校，至于你所有的密码都是你的名字加123。」

我一整个人震惊加无语，震惊他竟然有这么细心，无语我竟然有这么蠢。

但是既然被知道了，那就摊开说说也没什么了。

「你觉得我过的很好？」

「怎么？赚钱不好？」

「很好。」

车里再次陷入沉默，过了许久，他自言自语般说了一句，「其实一点都不好。」

十一、

到了吃饭的地方，他订了个包间，进去坐定以后，服务员小姐姐满脸羞涩地跟他讨了个合影，还是我给拍的。

「看来你真的是火了呀。」

他翻着菜单，头都没抬，赌气似的语气，「啊，是啊，这不正合了你的意。」

我看他这副样子也升起了一股无名火，他上辈子烧了高香都烧不出我这么好的女朋友加前女友，在一起的时候百般照顾，分手了主动替他澄清，他还在这跟我拿腔作势起来了。

「请我吃饭，我要自己点菜，菜单给我！」

话一出口，语气有点冲，他吓了一跳，愣愣地把菜单递给我。

「既然你这么火，那就炒一本吧。不然对不起我为你忍气吞的那些声，弥补一下我看着我男朋友成日里跟人黏黏糊糊时受的内伤。」

他不怒反笑，把服务员叫进来，真就让她炒一本。

「怎么？解气了？」

「解气？还不算，你得把这些都吃完，我才算解气。」

梁言一下凝固在原地，「以前没发现你有这么……」

「没发现我这么善解人意，温柔美丽，顺便还勤俭持家，伸张正义。」

他噗嗤一下笑出声，「原来你还有这样的性格？」

「我一直都是这样的性格。」

「你跟我在一起的时候，可不是这样的，你那个时候可真是算得上善解人意，在一起以后我都没见过你发火。」

「那个时候我哪舍得对你发火。」

他的表情渐渐凉下去，似乎没想到我会说出这样的话。

「现在呢？」

我捏着眼前桌上摆放的杯子，手一点点收紧。

「现在你不再是需要我去收敛脾气对待的人了，今天这顿饭吃完，我们俩就算正式散了，从今以后，我们都不要再出现在彼此的生活里了。」

我曾经爱他，依赖他，迷恋他，又带上救世主的光环自顾自地心疼他。

他一夜之间消失以后，我怨他，也恨过他，甚至咒骂过他。

我觉得我的爱是他可以随手摒弃的鸡肋，我的付出是他充耳不闻的笑柄。我恨他不懂我对他的好，我也怨他只顾着自怨自艾却没像个男人一样真正扛起责任。

日日夜夜过去，我想到他的苦衷和处境，也渐渐能理解他。

但是我没办法释怀。

因为我付出的太多，爱的太满，到最后却是被舍弃的那一个。如果我一再的理解和让步只会让你倍感压力甚至逃避，那我觉得我爱的太不值。

我也有我自己的自尊心。

即便我对你仍有旧情。

「圆圆，我知道我可能做错了。但是我真的只是，不想你再跟着我吃苦了。我那个时候看不见希望，我觉得你跟我在一起，是耽误了你。现在我终于生活有起色了，我才敢来找你。」

隔着一张桌子，轮到我不敢抬头看他。我闭着眼睛都想的到他现在的眼神，我怕我看了，就再狠不下心。

「可如果你一直都没有起色呢？」

他没回答。

「如果一年，两年，三年，乃至五年，十年都没有起色呢？」

我突然泄了气，松了手里的杯子，自嘲地笑了笑。

「那你就不会再来找我了，我们这辈子都不会再见了。如今再见面，你以为是因为爱情吗？普天之下像你一样几个月就能名

声大噪的网红有几个？是你的好运气，你万中无一的好运气罢了。」

「梁言，我说过好多次，我不在乎你的家境，也不在乎你有没有钱，只要我们俩在一起我觉得一定会有好日子的，可是你还是放弃了我。没有一句解释也没给我一个体面告别的机会。不是只有你才有自尊心，也不是谁弱谁就更有道理。」

其实我心里本来预想的话，要更难听、更锋利，可是绕了百转千回到头来，还是不舍得对他说出口。

他垂着头，低声地说，「对不起，我……」

「有些话你当时没说，现在也不必说了，都过去吧。」

窗外忽然响起了雷声，我回头看已经是阴的黑压压一片，淅淅沥沥下起了雨。

雨下地越来越大，顺着窗户打进来。

起身去把窗户关上，走到窗边正赶上一阵潮湿冰凉夹杂着落叶味道的风，那风很容易穿透我的单衣，打在皮肤上激的直打颤。

我那一刻突然想起很久以前听过的歌词。

人间忽晚，山河已秋。

十二、

菜一盘一盘地上，服务员有些小心地看着梁言问，「先生，真的要炒一本吗？您只有两位，肯定吃不完的。」

梁言不敢回答，不经意地看看我。

我深吸了口气，到底还是松了口，「不用了，炒三分之一就好了，不能浪费粮食。」

服务员如释重负地应了下来，回去告诉后厨。

我看见梁言的眼神，有些狡辩，「我不是对你心软，我是对农民伯伯心软。」

买卖不成仁义在，我倒也真不是想跟他闹的针锋相对不可开交。

毕竟他又不是因为包二奶抛弃我的。

那今天我就不是这么个态度了，炒一本是解决不了问题的，我大概会连夜去拉横幅去他学校打标语，昭告天下，好男人不包二奶。

吃饭的时候他还是会下意识地把我喜欢的菜转到我面前。

当时在一起的时候，因为没有钱，所以每次下馆子都会吃的很节省，很多次都是两个人点一盘菜，两碗米饭。他会一直吃点配菜，一直到我吃完，他才会放心大胆地吃。

后来我也不敢吃，每次只吃一点点就说我饱了，好给他多留一点。

有一次我多点了几个菜，我说我请客，又退步到我说我们 AA，他都不许，他说出门不要女孩子花钱。我没有办法，他是男孩子，每天又要打工又要上课，吃不饱怎么行，所以我每次吃完饭回学校都会再买点东西吃。

穷人的浪漫总是难以启齿的窝心中透着羞耻。

但历久弥新。

「他们家做的很合你口味？第一次看你吃这么多。」

我低着头猛扒饭，「这就是我本来的饭量而已。」

一段饭吃到尾声，外头的雨却越来越大，电闪雷鸣，风雨交加。

我们并肩站在窗边，他挨我很近，雨声太吵，我甚至听不见他存在的声音，可原本我即使在人群里也抓得到他的呼吸频率。

「我没带伞，再坐一会再回去吧。」

「梁言，要不要再跟我淋一场雨？」

他愣了一下，视线一下抛到窗外很远，然后渐渐笑起来，「好啊。」

我们第一次接吻是在相遇后第一个雨天。

那天他难得陪我去逛街，雨来的极快，明明看着是大太阳的天气，突然就来了瓢泼般的一场大雨。

我在包里常备一把太阳伞，可是那伞实在太小，只将将挡住我们俩的脑袋。

他举着伞，把我搂在怀里。那伞几次被掀翻，雨水随着大风一阵阵地把我们俩从头浇到尾。

我们俩像两个傻子一样，不觉得狼狈，只觉得好笑。他的头发湿透以后，被他随手抓起来，做了个怒发冲冠的发型。而我的眼线彻底晕开，好像刚被人打了两拳。

周围的人都行色匆匆地躲雨，只有我们俩，笑得上气不接下气。

最后我们俩找了个咖啡厅的屋檐，我们浑身湿透不好去进去坐湿人家的椅子，他怕我着凉，进去给我要了一杯热的可可。

阵雨来的快，去的也快。

那杯可可还没凉，外面的雨就停了，又是个大太阳的天气。

看着外面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般，再看一眼彼此的样子，又扑哧一下笑出声来。

我们一起在将近三十三度的高温里挤过公交，我的腋下后背湿成一片，拥在各式各样的汗臭里，跟数不清的人摩擦过油腻的皮肤。在清晨七点去路边被油糊住黑的看不清本色的桌子上吃吊炉饼，配一碗一块钱的豆腐脑。他喝水只喝冰露，因为便宜。我上网买过好看的补丁，第一次拿针学着给他补衣服，扎到手指出了好多次血。因为贪便宜给他买十块钱八双的袜子，

穿一天整个烂掉。为了省下打车钱，走过将近十公里的路一起回家，脚上的血泡肿起来又破掉，脱鞋时疼地钻心。我省下一半的生活费给他添置东西，他忍饥挨饿就为了跟我一起吃饭。

可是我不觉得难堪难熬，我只记得我们对视无数次的笑。

那个时候，真的很爱笑。

那场大雨后，很难得的看见彩虹，非常清晰的一道彩虹。

「梁言，据说看见彩虹代表好运气，你要有好运气啦！」

他把伞重新拉开举起来，光透过伞面一片暖黄色映在脸上，笑地极温柔，眼神里浓情蜜意地好像在写诗。

我呆呆地看着他俯身过来，轻轻地吻了我。

「遇见你就是我最好的运气。」

我没说，遇见你也是我的好运气，即便是今时今日，我仍觉得如此。

十三、

但是没有人会一直有好运气。

也许是秋雨太凉，那天我回去以后就发了高烧，在寝室一连昏睡了几天。

醒了才发现他在微博发了动态。

因为有粉丝发现了那天来找我的人，就是他，所以拿着照片去问他是不是他本人，是不是在谈恋爱。他虽然还不是明星，但也不算个有名气的网红，疑似恋情曝光的消息还是激起了不大不小的水花。甚至连他在游乐场打工时期，跟我坐着吃饭的照片都被人扒了出来。

有人顺藤摸瓜翻出了我的社交帐号，我的自拍被小范围传播开来，大家传阅着看嫂子，讥讽多于祝福。

我以为梁言会直接出来否认，或者说我们已经分手来保全名声。

但是他只是发了一条，「她是我曾经很爱的女孩子，是我不小心弄丢了，是我对不起她，我不希望再给她造成二次伤害，希望大家不要去打扰她，也不要传播她的信息打扰她的生活，我希望她以后能过的幸福。」

坦坦荡荡，落落大方。

看到这条动态以后，我好像终于释怀了。

我原谅了你在自卑时的逃跑，也感谢你在骄傲的时候维护了我的体面。

好像真的是命里带红吧，他的动态发出以后，越来越多的人在角落里扒出了当时我跟他在一起的样子。我看着那些照片，有些五味杂陈，当时我只顾着拍他，却忘了给我们拍几张合影。一直到分手我们都没有一张合影，没想到却在这样的情况下有了合影。

大家逐渐拼凑出这个故事，五花八门各种版本，但是最后都是爱而不得未得善终。这层悲剧色彩，给梁言铺上一层浓厚的苦情滤镜，让他的人设更加立体起来。一时之间以他的故事为蓝图的小说，手绘，剪辑的视频掀起了一阵苦情偶像剧男二的风波，借着这个势，梁言风头更劲。

我什么都没说，即便那些故事已经有些失真，即便我在某些版本里不太光彩，如果他能过的好，那我情愿被消费。

而且网友们很快就会忘记我，等到下一个热点出现，没有人会记得我是谁。

梁言紧接着的商务活动肉眼可见的密集起来，有代言，有杂志，有采访，甚至还有了综艺邀约。

我想这一次，真的永远的失去了这个男孩子了。

那个皱着眉，捏着衣角，眼神怯怯的像狗狗的男孩子，成为了闪光灯下西装革履神情淡漠的明星。

就算我不想关注他，打开手机也到处都是他的消息。

他直播的次数越来越少，时间越来越短。他不再像以前那样不设防地笑了，大概是学了表情管理，他笑得很好看，神情越来越舒展。我越来越少从他身上找到梁言的影子了，我甚至会恍惚，会怀疑我是不是真的爱过他，那段日子虚幻的像一场梦。

我把被发现的社交账号都注销掉，只留下那个看他直播的平台。

借着这个风头甚至还有人要来采访我，找我买账号，还有问我要不要去选秀的，我都拒绝了。一是我觉得我不想蹭梁言的热度，给他抹黑，二是我觉得我也配不上这个蹭来的热度，我有我自己的人生规划。

缘份把我们拉在一起却又撕扯出命运的鸿沟。

终于有一天我隔着屏幕，可以像看老朋友那样坦然。

而那个时候，他带着帽子，穿了一整身的黑色，又站在天黑后我宿舍楼下的路灯旁。

即便我离他只有不到半米的距离，我也没有认出他。

他能等到我，一定在那默默站了很久。

还好天色已黑，我带着他去了人少的操场，灯光昏暗到人畜不分。

他手插进口袋，很随意地站在路边。大概真是红气养人，明明连脸都看不清，路过的女生就已经会多看他几眼了。

「你还好吧？粉丝有为难你吗？」

「没有了，大家都忙着去追你，大概没有时间来骂我了。最近红了以后很忙吧？」

他甩了甩手，语气有些烦躁，「是啊，很忙，今天来找你是我偷跑出来的。」

「啊，有什么事吗？」

我明明离他只有几拳的距离，却觉得遥远的听不清他的声音。

周围安静下来，只有风吹落叶的沙沙声。

「圆圆，我好像真的红了。」

我听着一下笑了起来，「是啊，你红了，不是好像，是真的。」

但是他还是一副凝重的样子，语气压的沉沉的。

「公司给我报了表演课，给我安排了进组演戏，大概是个男二或者男三。」

「很好啊，慢慢磨练一下演技再演男一。」

「不是，我不是这个意思。」

「嗯？那你什么意思？」

他缓缓地抬起头，朝我迈了一步，盯着我。

「我还没有签合同，我跟原来公司签的只是短期合同。圆圆，我如果这一步迈出去，就收不回来了。」

我大概知道他为什么来找我了，我没说话，等着他说完。

「圆圆，如果你愿意跟我在一起，我可以不签。做网红就够了，钱够花就行了，我没有那么大的野心，娱乐圈不是我向往的生活，我更想踏实一点，按部就班的人生。」

这倒是真话，他最大的理想一直就是老婆孩子热炕头，给家里安顿好，过点简简单单的小日子。

「梁言，不是所有人都有你这样的幸运。你已经走到这，收获了这样的名气，你就已经是被消费调侃关注的对象了，你逃不掉的。为什么不借着这样的机会，去改变你和全家的命运呢？这样的机会，我们普通人可能一辈子都不会再有了，既然机会砸给了你，就好好接住它。」

「我知道，可是……」

「没有可是，今天即便是我跟你和好，我们俩也未必一定会有结果。但是如果你今天决定去演戏，你的生活会随着这个决定翻番无数倍，这是一定的结果。即便是一百八十线的明星，也不是我这种普通人搭的上的。为了一时的儿女情长放弃明确而光明的未来，都不需要十年，半年后你就会恨我。」

他往旁边侧了身子，在路灯下终于能模糊地看清他的脸，瘦了很多很多。

皱着眉，有点委屈，「圆圆，我有点害怕，这一切都让我有点害怕，你能不能陪着我。」

我又看见了我的小狗狗，长得人高马大还是习惯撒娇委屈的小狗狗。

「我不能陪你啦。我能陪你走的路，已经结束啦，你以后的路只能你自己走，因为我也有我自己的路啊。去成为大明星好吗？光芒万丈挥金如土的那种。别再过原来的那种苦日子了，一天也不要。」

感谢这个没有月亮的夜晚，湿了眼眶也可以觉得坦荡。

其实我还是很爱他，可是这份爱里，渐渐隔了太多东西。

误会，隔阂，疏远，怨恨，责怪。

现在又隔着人潮呐喊和荧光棒。

he现在是男明星，正是事业的重要上升期，这个时候谈恋爱跟自掘坟墓也没什么区别。

我不可以成为他万丈光芒前的最后一道阻碍，不仅以后他会恨我，我也会厌恶自己。现在是我配不上他，我不能把他拉回原先那个泥潭里。

这一次，轮到我自私地逃一次吧。

我的初衷就是希望他过得好，如今他过的比我想象中更好，那便算如愿。

如果有机会，希望以后我能堂堂正正地站在你面前。

如果有缘分，希望以后我们能换个身份重新认识。

在此之前，希望我的男孩子成为真正的大明星，让我仰视着你
就好，永远永远地挂在天上，再也别落回尘埃里。

隔了几个月，我偶然间看到了那个新剧的发布会采访。

「大家好，我是演员梁言，饰演男二，第一次拍戏，做得不好的地方希望大家多多包涵，我会继续努力的。」

「梁先生，传闻说您多次试图挽回前女友，不知道结果如何啊？」

「都过去了。」

关于这一切的注解，到最后只有这短短的四个字。

都过去了。

完

